

证券代码：838754

证券简称：新图科技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郑州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5 日 9:00-12: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754	新图科技	2023年5月2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河南豫剑睿律师事务所郑纪宝、张亚晓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董事会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监事会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郑州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7）及《郑州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8）。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现提交审议。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现状及发展需要，公司对 2022 年度未分配利润不进行分配。

(七) 审议《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的《郑州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八) 审议《关于郑州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的议案》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郑州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勤信审字【2023】第 1392 号), 现将 2022 年度审计报告情况予以汇报。

(九)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以公司经营经济指标和综合管理为基础, 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分管工作的职责及工作目标, 进行年度综合考核, 根据考核结果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月工资及年度绩效奖金。2022 年 1-12 月, 公司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共计 647,676.20 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谢龙涛, 谢玉周, 谢源青。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 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

(3) 法人股东委托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 应出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 应出示代理人身证(原

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委托人公章);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5)办理登记手续,只接受现场办理,不受理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非现场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25日上午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371-55089692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的与会股东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郑州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二)《郑州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郑州新图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